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服务费用按年度支付，根据每年度考核结果进行结算，本年度支付上年度服务费。
2	服务地点	安庆市中医医院南、北院区、大桥分院、杨桥医养照护中心、传承创新中心。
3	服务期限	三年，本年度合同履行到期，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且在服务期内，未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经采购人批准且资金落实后，可续签合同，最多不超过2次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 <u>安庆市中医医院白蚁防治（病媒生物防治）</u> <u>服务项目</u> 所属行业： <u>服务类行业</u>
5	项目性质	服务类招标，实行总价包干

二、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安庆市中医医院白蚁防治（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
- 2、服务地点：安庆市中医医院南、北院区、大桥分院、杨桥医养照护中心、传承创新中心。
- 3、服务期限：三年，本年度合同履行到期，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且在服务期内，未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经采购人批准且资金落实后，可续签合同，最多不超过2次
- 4、项目性质：服务类招标，实行总价包干
- 5、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6、项目概况：（1）防治对象：白蚁、苍蝇、蚊子、老鼠、蟑螂等有害生物。

（2）服务区域范围：

本项目是安庆市中医医院白蚁防治（病媒生物防治）服务项目，拟对我院所辖区域进行白蚁防治（病媒生物防治）服务及所辖区域进行白蚁巢穴开挖、设置化学屏障及药物综合治理。院区内安装捕蝇装置、防鼠装置及药物综合治理。区域主要包括：院区门诊综合楼、住院部、行政楼、公共区域、食堂、药房库房、污水处理站、停车场、管网、围墙、绿化、行道树、灌木丛等；院区绿化重点保护区域；院区内行道树、乔木、灌木丛中蚁穴；其他砖木结构建筑。

7. 服务内容

序号	防治对象	防治频次	防治方式	防治要求	防治效果
1	苍蝇	1、每月集中处理一次；	1、规范使用药物方法对蚊蝇进行捕杀 2、根据安庆中医医院布局情况规范布置捕蝇网、粘绳板，定期维护，保证达到现场防治要求	高效、安全、低毒或无毒类环保产品	1、以《全国病媒生物监测方案》、《安徽省防控病媒生物管理办法》以及院区各区域消杀满意度为防治效果合格标准，并确保各级各类检查中此项内容合格
2	蚊子	2、如采购人应现场防治要求需临时增加消杀区域和次数，成交方需无条件满足； 3、增加的次数不含在每年集中处理次数内，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3	老鼠	1、每月集中巡查并处理一次，院内外设置的毒饵站的数量，须达到且超过目前现有数量； 2、如采购人应现场防治要求需临时增加消杀区域和次数，成交方需无条件满足； 3、增加的次数不含在每月集中处	1、围墙四周及各楼宇外墙壁每20米左右建立一个灭鼠毒饵站。成交方每月定期巡查并及时维护、增设、调整毒饵站，同时张贴醒目标识，按规范管理 2、每月定期投放毒饵并查看补充	1、根据效果和采购人反馈情况予以更换老鼠药并定期查看 2、老鼠药必须为低毒高效品牌 3、食堂摆放鼠药必须保证食品安全	2、有害生物密度标准：苍蝇密度 $\leq 3\%$ ；蚊子密度 ≤ 1 ；鼠密度 $\leq 3\%$ ；蟑螂密度 $\leq 3\%$ ，且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小

		理次数内，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3、通过布放粘鼠板、老鼠药等形式进行灭鼠		<p>蠓不超过10只。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房间不超过5%</p> <p>3、各部门反映未发现有四害或其它虫害</p>
4	蟑螂		<p>1、使用化学药剂喷洒在需要进行灭蟑的场所</p> <p>2、用带有药物的蟑螂爱吃的诱饵，分散撒在有蟑螂的地方，蟑螂接触后即可杀灭</p>	<p>1、每月对院区各区域（含桌柜、文件柜及储物柜）进行一次全面的蟑螂消杀</p> <p>2、使用的杀虫剂要求高效低毒，对人畜安全无害，药效持久，作用时间长，杀虫谱广，对环境不造成污染</p>	
5	白蚁	应采购人要求，人工挖巢，设置化学屏障，药物综合治理。	<p>1、人工挖巢、设置化学屏障</p> <p>2、使用化学药剂对白蚁进行防治</p>	高效、安全、低毒或无毒类环保产品	

8、项目预算：4万元/年，12万元/三年。

9、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具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注明有“白蚁防治”或“病媒生物防治”项目。持有有效白蚁防治资质或病媒生物防治资质。
- 3、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具有行政部门颁发的白蚁防治工程师初级及以上职称，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

- 4、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 5、供应商（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 （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 （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供应商须知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和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签订正式合同的重要依据，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予以高度重视。供应商须认真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采购项目要求及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2、踏勘现场

- （1）供应商自行踏勘，踏勘记录备查。
- （2）供应商应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得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3）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4）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五、投标报价

（1）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为 4万/年，12万元/三年 人民币，该最高限价为供应商总报价的上限值，上限值以下的总报价为有效总报价（不含上限值），若超出上限值范围，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了解拟采购的全部项目内容。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是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服务需求、工期、质量、服务等要求下，完成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其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

(3) 供应商应根据当前市场行情，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体现本单位的材料来源渠道、技术机械装备、企业管理水平等，对投标费用进行分析、测算，实事求是地确定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任何投标优惠都体现在报价内。

(4) 响应文件中投标报价函与报价明细表（如有）不一致时，以投标报价函为准，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供应商报价应清楚地标明提供本项目名称、单价和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次性书面报价（报单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将不被接受。

(6)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分别填写报价明细表中的各项单价、合价和总价。总价应包括供应商人为完成本采购项目范围及合同规定的全部项目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包括社保、吃住等）、材料费、运装费、运输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

(7) 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六、采购服务项目说明及要求

1、供应商必须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以优于或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进行磋商。

2、服务及质量要求

(1) 规范要求：白蚁防治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园林白蚁防治方案”及省白蚁预防技术规程等国家、地方主管部门现行有关规定。中标单位质量保证符合《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建设部第 130 号令《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及其他最新标准。

(2) 白蚁防治要求：安庆市中医医院所辖区域找寻白蚁巢穴，设置化学屏障，安装捕蝇装置、安装捕鼠装置。以及药物治疗。服务期内供应商至少每月 1 次定期治理、定期巡查，5-10 月份为每月 2 次集中治理，每次安排专业防治人员不少于 4 人。施工天数根据实际情况而定。每次完成防治后均需详细记录并提请采购人验收，每防治一处，确认一处，用户和管理单位负责人共同签字。要求中标单位，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重点时间防治与常规时间防治相结合；重点区域防治和普通区域防治相结合；药物治疗和器械防治相结合。

(3) 零星防治作业：对白蚁及病媒生物防治的零星防治，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电联后，无需

设备的，需在 2 小时内完成防治作业，需要药物及设备的，在 5 小时内完成防治作业。

(4) 药物的选择和使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所使用的药物必须取得农药登记证登记范围、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产品质量标准、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

(5) 防治效果：承包期间院区内绿化树木各建筑无大量白蚁爆发、无大量鼠害蚊蝇害虫，无新增白蚁迹象。

3、现场管理

要求服务期内集中治理期间需要有技术人员常驻现场，其他时间供应商自行安排技术人员现场巡视。

4、安全管理

(1) 供应商自备专用工具和车辆并负责管理，对可能产生的所有安全问题负完全责任。

(2) 按照采购人的时间要求开展作业，避免对采购人的正常工作和医患生活环境造成影响，施工过程中要加强环境保护，不得对医院区环境造成污染。

(3) 供应商按照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完全责任。

(4) 供应商不得损坏原有管网、绿化景观、道路等设施，损坏部分由承包人自行修复，如未修复按实际发生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5、工程验收及质保

(1) 一个服务期集中治理后，供应商对服务效果进行预验收，形成服务期预验收报告，再书面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

(2) 供应商必须按照招响应文件及有关国家规范内容规范施工，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隐蔽工程必须及时通知采购人验收并办理签证手续，变更项目必须按照采购人变更通知要求和建设规范组织施工。

(3) 服务期内每次的工作日志需记录详实、可靠，关键防治过程需保留影像资料，服务期满提请验收时一并交由采购人，同时采购人有权随时调取供应商服务期内的工作日志，对不能提供详实、可靠工作日志的，采购人将对供应商进行罚款。

6、合同终止

(1) 合同期内，供应商未按照合同内容进行作业，导致院区白蚁爆发大量鼠患虫害，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如对采购人产生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赔付。

(2)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服务期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并扣留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额的 2.5%）。如对采购人产生经济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赔付。

7、白蚁防治（病媒生物防治）效果评价及考核执行《房屋白蚁防治技术标准》 JGJ/T245-2024、《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医院》 GB/T36786-2018 等相关国家、行业等规范。